

安化县医疗保障事务中心

关于责令安化汉方大药房龙塘店进行限期 整改的通知

安化汉方大药房龙塘店：

经核查，目前你药店存在以下问题：1. 患者资料袋无购药记录台账；2. 处方不规范、无手写签名、药师代签；3. 结算单无审核人签名；4. 货架摆放妆字备案日用品（芦荟胶、痘克乳胶）。

根据《2025 年度益阳市定点零售药店医疗保障服务协议》第七章第五十五条（三）等相关规定，现责令你药店立即整改，整改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（收到通知后开始计算时间），整改时间截止后提交书面整改报告及验收申请。逾期未整改或验收不合格，将暂停医保服务协议。

特此通知。

安化县医疗保障事务中心

2025 年 11 月 6 日

